

政府短期內不宜開徵消費稅,但應制訂備用方案

致:各傳媒機構 政治組/港聞組

2001年12月11日

新世紀論壇副召集人馬逢國議員,今日聯同多名立法會議員,會晤財政司司長梁 錦松,就02至03年度財政預算案的收入部分提供意見。馬逢國議員在會上提交 了新論壇就預算案的建議要點。

善用公共開支創造社會資產

新論壇認爲,儘管政府本年度面對龐大赤字,但不應單以壓縮赤字爲來年預算案的目標。因爲目前個人和私營部門的需求及投資不斷下降,而海外出口市場和旅遊業又未能塡補,故只能透過政府的公共開支創造新的需求,避免經濟進一步萎縮。因此,政府必須增加各項改善社會基建的工程,將公共開支轉變成「社會資產」,例如修葺斜坡、舊樓維修和興建第二個會議展覽中心等。

此外,在目前的經濟狀況下,政府絕對不宜在下年度對主要稅項作重大調整,更不應開徵任何形式的消費稅,以免對經濟及民生造成進一步打擊。然而,政府應採取以下措施:

1.不官開徵消費稅,但應研究細則作備用方案

目前政府面對龐大赤字的原因,主要是非經常性收入(包括賣地收入、財政儲備投資回報,以及出售地鐵股份等)大幅減少,而經常收入(包括各種稅收)將來能否大幅增加,以應付政府的開支,目前仍是未知之數。因此,政府有需要研究開拓一種基礎廣闊而穩定的收入來源。而以理性的態度看待,消費稅是其中一個可考慮的稅項。

由於開徵消費稅的研究、立法工作和社會討論可能需時甚久,所以政府應盡快研究開徵消費稅的可行性,全面評估該稅項對本港經濟及民生的影響,並制訂具體執行的方案,包括釐定起徵點、訂定零稅率或豁免消費稅的項目、其他稅項的相應寬減,以及各項稅務優惠措施的配合等。一旦有足夠理據確定政府財政出現結構性問題,並在合適的時機,政府便可以在對經濟民生造成最小影響的情況下,才開徵消費稅,以彌補財政赤字。

2.制訂全面稅務優惠政策

在全球趨向一體化,以及中國即將加入世貿的情況下,香港要維持競爭力,便應該擺脫過往「掌櫃式」的理財風格。因此,政府應該成立一個專責委員會,研究全面的稅務優惠政策,鼓勵一些具策略性意義的行業在港發展,當中包括一些能



帶動整體經濟發展,或是一些可吸納低技術工人的行業。例如資訊科技、生物科技及中藥業、晶圓製造業、環保及回收工業等,應享有一定年期的稅務假期以及若干年低至10%的利得稅的優惠期。至於具體優惠的年期可按個別行業而定。

此外,政府亦應該利用稅務優惠政策創造經濟誘因,配合各項社會政策的推行,例如在環保政策方面,政府可向較低噪音或合符能源效益的車輛提供首次登記費優惠等。

3.二級制利得稅

爲免影響營商環境,政府不宜調高利得稅,但可考慮將利得稅率劃分爲漸進式的兩個等級,盈利低於一定水平的公司可享有現行16%的利得稅率,但當企業的收入超出這水平,高於該水平的盈利便應以較高一級稅率計算。這樣既可增加政府的收入,又能避免影響中小型企業。

以 98 至 99 年度的情況計算,如政府規定公司每年首五百萬元的盈利只須繳付 16%利得稅,五百萬元以上的收入則須繳交 18%的利得稅,那麼全港須繳交利得稅的 51000 家企業中,只有 8.5%,即 4300 家受影響,但政府每年的收入便可由原來的 452.5 億元增至 468.1 億元,增幅達 15.6 億元。

4.政府收費

新論壇一直認爲,政府不應「一刀切」地全面凍結所有收費,而應該視乎每一項 收費項目的性質而定。一些不涉民生的政府收費,例如查契費等,毋須調低,應 該按用者自付的原則,逐步回收成本。

5.開徵新稅項

5.1 入境工作稅

目前香港工作的海外僱員超過20萬人,當中佔絕大多數的外藉家庭傭工毋須繳交薪俸稅。新論壇一直主張,由於這些外藉家庭傭工長期享用本港公共設施,例如醫療服務,政府應對有他們的僱主徵收每月500元的入境工作稅。但爲免增加僱主的負擔,政府應同時降低外海家庭傭工的入息下限5至10%,即由現時每月3670元減至約3300元。預計有關措施每年可爲政府帶來12億元收入。

5.2 反對開徵陸路離境稅

新論壇重申,反對開徵陸路離境稅,因爲有關建議爲政府帶來的收入相當有限, 而且可能會窒礙中、港經濟和社會的交流,與政府目前推動中、港經濟融合的方 針背道而馳。

6.全面檢討政府及公營部門編制及薪酬架構

目前政府的經常開支中,公務員及公營機構員工的薪津開支所佔比例超過六成。



政府要避免財政赤字進一步擴大,必須嚴格控制員工編制和薪酬開支,確保資源得以善用。因此,政府應繼續研究進一步推行公營部門改革,包括精簡人手編制,減少架床繍屋,以及將公營服務私營化,並全面檢討現行公務員薪酬趨勢調整的機制,另外亦要設立機制監管公營機構的編制和員工薪酬,但事前必須充分評估對員工和服務質素的影響。中央政策組應負責進行有關研究,並協助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展開有關工作。